

（香港）亦舒 著

曾

經

深

愛



曾经深爱过

亦舒

花城出版社

本书原出版者为香港天地图书有限公司。征得原出版者同意，由本社修订重版。

曾经深爱过

〔香港〕亦舒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水荫路11号）

广发印务有限公司承印

787×1092毫米 32开本 6.375印张 120,000字

1987年2月第1版 1990年1月第2次印刷

ISBN 7-5360-0597-0/I·542

定价：3.10 元

内 容 提 要

工程学博士周至美在工程结束后，满怀喜悦地回到香港的家，没想到，迎接他的竟是死一般的沉寂，相爱至深，结婚八年的妻子利壁迦不辞而别，离家出走了。意外的变故接踵而来，周至美被人无情地赶出自己的豪华住宅。利壁迦把房子卖了。他只好另找寓所。饱受打击的周至美，一蹶不振。寻寻觅觅，他寻找同利壁迦曾有过的这份真爱。此后，他结识了一位气质上酷似利壁迦，事业上志同道合的流体力学博士邓永超，二人倾心相爱。然而，等待他的却又是一场新的爱情悲剧……

自鞍山回来，十分疲倦，往内地做过生意的人，都会知道辛苦，无论体力脑力，都接受极度的挑战，一不小心，立刻败下阵来。

而且第二天接着要上班开会，下星期做好报告立时三刻要飞匹兹堡。

近两年来我这个人好比一只球，被踢来踢去，团团转。

我大力按门铃。

女佣没来应门。

她是个钟点佣人，每天下午应当在屋内。

无奈，我取出门匙打开大门，把两只箱子拉进去。

我大声叫妻的名字：“利璧迦，利璧迦。”

没人应我。

一个男人最恨辛劳的回到家没人应。

我不悦，泡杯咖啡坐下。

茶几上堆满旧报纸及信件，我用手抹一抹脸，很累，但不想睡，等到利璧迦回来，我要把好消息告诉她。

我将厚呢大衣挂好，逐层将冬衣剥下：凯斯咪外套、丝棉背心、全毛衬衫、摩利内衣，像粽子一般，不然还不足应付零下十度的气温。

洗把脸，我躺在床上伸伸腿。

不想睡也悠悠然进入梦乡，鼻中闻到利壁迦的香水味，
是什么牌子？如树林中清晨的露水味。

大门有响声，我挣扎起床，“利壁迦。”我扬声。

没人应。

我自睡房摸出去，客厅没有人，只有我的皮鞋在地毯
当中。

我拉开大门，并没有谁在那里。

我纳闷，今日为何心神恍惚。

我回到床上，用手臂枕在脑后，打算休息。

又忍不住起身到厨房取啤酒喝，顺便打电话到父母家。

父亲说：“回来了，几时再出发？”

我问：“利壁迦有没有来过？”

“没有，她足有半年没来过。”语气非常不满。

我有点惆怅，利壁迦与他们始终不是很接近。

“上头怎么说？”

“合作的事已谈得七七八八，只余维修的难题。”

“要不要来吃饭？”父亲问：“你们那里，一向有一顿没一
顿的。”

“太疲倦。”

“那么休息吧。”

我再拨到岳家去，小姨来接听。

“姊夫，有没有替我到上海去找古董钻饰？”

“找什么，那些东西也不过是香港人带回去，假充是上

海人保存得好，再卖与香港的阿木林。”

“去你的。”

“利璧迦有没有来过？”

“没有。”

“在搓麻将？”那边人声沸腾。

“是。”

“多赢一点。”我挂上电话。

也许她同朋友出去了，也许开夜工，有一个礼拜没见到她，竟有点挂念。

我做了三文治吃。

实在筋疲力尽，便回自己睡房开着电毡，一下子堕入黑甜乡。

半夜转身，仿佛听见电视机中絮絮对话声。

啊，利璧迦回来了，她习惯在深夜看电视，非到十二点多不肯睡，有时节目坏得离奇，她也撑着心不在焉的看下去，第二天又起不来。

我安心的睡熟。

第二天我被闹钟吵醒，睁开眼便叫：“利璧迦。”

没有回应。

我掀开被子去找她。

睡房原封不动，被褥整整齐齐叠在床后。

我突然醒悟，她没有回来过，昨夜她根本没有回来过，一切是我自己的幻觉！

这是怎么一回事。

她人呢？

已经没有时间猜测，我要赶回公司。

这个女人，我不悦，在百忙中与我加忙，明知我要集中火力应付公事，还要给我不必要的麻烦。

我开车赶回写字楼，吩咐秘书打电话到利璧邇的公司去，“还有，每隔一小时打一次电话回我家，直到佣人接听。”

整个上午我心情烦躁。

印象中结婚八年，利璧邇从未试过外宿，回到家她唯一的嗜好便是看电视听音乐，连周末都躲在房中，不搓麻将，不上街。

这是从来没有的事。

会议完毕，女秘书忙不迭的同我说：“周先生，那边说周太太已经辞职。”

“什么？”

“他们说周太太早一个月已经没上班。”她重复。

“早一个月？”我发呆。

那种大公司辞职要提前三个月通知，她又已经一个月没上班，总共四个月时间，这么说来，早在夏季，她已经决定不再做事。

为什么不同我商量？

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我放下文件，“我家里没有人应？”

“有，女佣在。”

“替我接线。”

电话接通，我立刻问：“你几时见过太太？”

“是周先生？”

“是，我问你，你昨日见过太太没有？”

“周先生，我还以为她同你一起出了门，这阵子我都看不见你们换下来的衣服。”

我震惊。

“约莫有多少天？”我追问。

“我记得你是十五号出门的，那时候屋里已经没人了。”

“你怎么知道？”

“床上不像有人睡过。”

我真正呆住。

有计划，一切都是筹备过的，她等我前脚出了门，后脚便离家出走。

为什么？

开这样的玩笑作啥？大家都是成年人，有什么事大可以摊开来说个明白。

我取过外套回家去。

打开衣柜，发觉大部分衣服都已取走，一套路易维当的行李袋也告失踪。

利璧邇走了？

我不置信。

没有留下片言只字，就这样走了？

她是个很黏家的女人，认为全世界最舒服的地方便是这个家，连长途旅行都不肯参加，现在到什么地方去了？

我取出罐头啤酒，喝一口，停下神来。

我们并没有吵架，她也没有表示过什么不满。

也许她在父母那里，再正常的女人也会使小性子，她有这个权利。

我静一会儿，压抑着再度回公司开工。

莫紧张莫彷徨，也许到下班时分，一开门她已经坐在客厅中。

那日终于忙到七点钟才离开办公室，女秘书的目光疑惑，心内一定在想：老周同他的妻怎么了？继老陈小李阿张之后，他们这一对也靠不住了？

屋里漆黑一片，往日我晚回家，她在房内，也一定替我开亮走廊中的一盏小水晶灯。

我颓然倒坐沙发上，取起电话，追踪岳家。

小姨说：“她真没有来过，你们吵架？”

“没有，你知道你姐姐，她脾气是有点乖僻，但从不与
人正面冲突，我们结婚八年，没有失过风度。”

小姨沉默一会儿，“要不要报警？”

“太笑话了。”

“也许有意外。”

“什么意外，整套箱子都搬走了。”

“她会回来的。”

“我也知道她会回来，可是这算什么。”

“暂且莫告诉爸妈，免他们担心。”小姨说。

“知道。”

“她会不会到朋友家去了，找找看。”

“我不会到处去找。”

“姐夫——”看样子她要劝我几句。

“后天我要飞匹兹堡，如果她回来，你同我稳住她。”

“能不能按兵不动？”

“不行。”

小姨不与我分辩，放下话筒。

真的不行，我也不过是人家伙计，地位高些，薪水多点，并不代表我可以不听命于人，假使有朝一日做了老板，更加要削尖了脑袋去钻，有什么时间寻找逃妻。

过几日她无论什么气消了，自然会得回来。

那日半夜，模糊间听见音乐响。

是利璧迦最喜欢听的几首怨曲，音响如蚊叫般细微，若隐若现。

往日我听见，会得起身把房门关上，但今夜我起身推开她房门。

“利璧迦。”

房里空荡荡。

无线电没有开着，一片黑暗。

她并没有如往日般躺在床上抽烟。

后半夜我并没有再睡。

东方渐渐鱼肚白，海港蒙着层烟霞，一片灰紫，我无暇欣赏，赶回公司。

门口碰到张晴，她正等后生开锁。

“这么早。”她说。

“你也早。”

“做一杯咖啡给你？”

“谢谢。”

“一颗糖？”

“好记性。”

她捧着咖啡进来，我还在发呆。

她闲闲地坐我对面，“听说你太太搬出去住了？”

消息传得倒是真快。

我说：“她在东京。”

张晴一点不隐瞒她那幸灾乐祸之情，“没有什么不妥吧。”

我再无心情也得微笑，“多谢你关心。”

“她辞了工你也不知道？”

“公司还欠她有薪假期那张支票，我得替她拿回来呀。”

“周至美。”

“什么？”

“记得，万一你们两口子有啥不妥，我可是排第一位。”

这个笑话说说也不止一两年了，以前听在耳朵里，认为是女性对我的至高赞美，今天却特别刺耳。

我看着张晴。

很多男人会认为张晴活泼可爱吧，人如其名，永恒的大太阳，但我在英国受教育，我习惯阴天，潮湿的青石板路、紫黑色的玫瑰花、女孩子们白得如象牙的皮肤、忧郁的眼神，才使我心跳。

我取过笔，“要开工了。”

“你总是不给人机会。”

“我是个一女之男。”

“咱们走着瞧。”

她出去了。

我摇摇头，这个女孩子，永远如此浓妆，眼圈黑还不够，连眼睫毛上都还要搽一层黑油，一只一只似甲由脚。

还是本市著名锋头女呢。

捱到九点正，我翻开黄页找到郭祠芬的电话。

那边女声应我：“小郭侦探社。”

“小郭在吗？”

“郭先生今日出差。”

“我叫周至美，你让他覆我电话。”我报上号码。

“是。”

什么出差，小郭这只鬼有什么生意，还出差呢，八成是在家躲懒，我莞尔，他那女秘书倒是精灵。

果然，不到半个小时，他回我消息。

“周至美，怎么会是你。”

“郭祠芬，闲话少说，劳驾你出来一趟，有要事商量。”

“此刻我的费用同一级大律师一样，自出门那分钟起计，每小时八百港元。”

“去你的！”我恼怒，“你坐台子收不收钱？”

“周至美，到底什么事？”

“小郭，我老婆不见了。”

那边沉默十秒钟。

然后他不置信地说：“尊夫人，不会吧。”

“辞工、离家，早有预谋。”

“过数日她气平了就回来的。”

“小郭，你不明白，我们并无斗气。”

“我能做什么？”

“我不方便逐家逐户去查她——”

“下不了台，我明白。”

“你别打断我好不好？”

“好好，拿我出气吧。”郭祠芬说。

“你负责替我把她找回来，我明日要去美国三日，回来要听好消息。”我说。

他沉吟一会儿，“你几点钟下班？”

“五点，不，六点。”

“我到府上拜候。”

这还差不多。

小郭来得很准时。

他巡遍我的公寓，衣柜鞋柜药柜全部打开来研究，像发现新大陆一般，连厨房中一只玻璃杯他都不放过。

我们家只有一只抽屉是上锁的，即使如此，锁匙也不过在案头一只瓷盆内。

瓷盆白底蓝纹，上面有李白的两句诗：“桃花潭水深千尺，不及汪伦送我情”，是那种普通礼品小店买的，但利璧迦显然很喜欢它，不然怎么会搁在案上好几年。

“我能否查看抽屉里的物品？”

“请便。”

半小时后他与我坐下来，共商大事。

他喝绿茶，我喝咖啡。

我开张支票给他，他小心翼翼、神色温柔地把它藏进外套里袋。

他开口：“毫无疑问，她离家出走了。”

我用手托着头，心中开始感觉到一阵炙痛，不用小郭说我也知道。

但为什么呢？

“你有外遇？”小郭问。

“绝无。”

“她有外遇？”

“不可能。”我斩钉截铁的说。

“那是为了什么？”他倒来问我。

“小郭，你这浑球，我付给你高价，就是想请你找出答案。”

“你们生活很富裕舒服呀，一般市民口中的成功人士还比不上你们，怎么出的毛病？”

他含笑问。

我把咖啡杯重重顿在茶几上，液体溅出来，洒在玻璃上，形成图案。

“你有没有她的照片？”

“有。”

我找半晌，把一张与妻子合摄的照片递予郭柯芬。

“这是几时拍的？”

“数年前。”

“没有更近的照片？”

“没有。”

“为什么？”

“小郭，近照同这件事有什么关系？”我不耐烦。

“周至美，你们是两夫妻，怎么会数年来一直没有合照？”

“我们俩都不喜欢拍照，好了没有？”

“这张照片又是在什么地方拍摄的？一个晚宴吧，持宝丽莱的摄影师迎上来，推辞不过，因利乘便，留下倩影。”小郭语带责备。

“看，”我说：“你认为我应当买一架哈苏，专门替妻子摄制人像？”

他把照片放进皮夹子内。

“这间屋子呢，买了多久？”

“半年。”

他扬起一条眉毛。

“机会把握得分秒不差，草签之前屋价已经跌至最低点，我还抓着现款死忍，”我不由得露出得意的神色来，“谁知一宣布大局，楼宇更加跌破底价，连成本都不够，我立刻买下来，此刻又上升百分之十左右。”

“多少钱？”

“一百二十万港元。”

小郭吹一声口哨，表示赞许：“嘿，拣了空前的便宜货。”

“早二十四个月，一倍这个价钱也不行。”

才得意着，想到饶是这样，利壁迦还是离我而去，不禁兴致阑珊。

“怎么会在这种时候买房子？”

“我同你打一个譬喻：有一匹千里天马，平常以你永远追不上的速度奔驰，阁下一向只有眼睁睁看的份，忽然之间受特殊因素影响，它的速度慢下来，阁下还不把握这个机会飞奔追近，抢上马背？”

小郭点点头，“你这个看法，也有点道理，只是我请问你，你怎么知道天马一定会跑向你的乌托邦？”

“这是要赌一记的，是不是？”

“本市每人都是赌徒，勿买穷定。”我说。

“下一句是买了输定。”

“别这样悲观，小郭。”

“把门匙给我，你回来的时候，给你答案。”

他告辞。

尽管我看时局看得那么透彻，但看身边的人却如雾中花。

我完完全全泄了气，十多年建立起来的信心看样子会渐渐毁在这件事上。

我不认为我会原谅利壁迦这种幼稚及不负责任的行为。

一知道她的行踪我便会约她出来谈个清楚。

我连胡蝶都没刮便上飞机，空中侍应生照例对头等舱客人服侍周到，我伸直双腿睡觉。